

源政办字〔2022〕32号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沂源县依托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化水平
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沂源县依托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化水平任务清单》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沂源县依托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化水平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1	聚焦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和群众急需，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	依托全省一体化平台，聚焦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和缓缴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等疫情防控期间与企业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要事急事难事，加快推进相关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持续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进一步加大办事环节精简和流程优化力度，提高事项网办深度，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由网上可办向全程网办、好办易办转变。持续提升数据共享、证照互认水平，推动高频电子证照共享和扩大应用领域，有效支撑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免证办、跨域办。	<p>拓宽线上办税等“非接触式”办税新模式，推行涉税涉费事项网上办、自助办、便捷办，引导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手机 APP 等办理涉税业务；对餐饮、零售、旅游、公路铁路运输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实行阶段性缓缴，企业和群众可在网上自助办理。</p> <p>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依托“爱山东”移动服务平台和政务服务门户，实现营商办事“网上办、掌上办”。提升“一网通办”水平，将县级 1341 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纳入全省一体化平台运行，实现网上办理，县级依申请事项网办率 100%。加大办事环节精简和流程优化力度，提高事项网办深度，实现从申请受理到办结反馈全流程在线运行，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由网上可办向全程网办、好办易办转变，县级依申请事项可全程网办率 99%以上。</p> <p>推动电子证照建设应用。持续推动证照证明数据统一归集和管理，规范完善证照数据，提升共享数据质量。深化身份证、营业执照等高频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领域、综合执法领域及社会化领域的深度应用，有效支撑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免证办、跨域办。</p>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大数据中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税务局	刘明法 唐乃宝 王志吉 周胜军	王亚玮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2	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最大程度减少跑动次数和办理时间。	积极鼓励和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全省一体化平台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对确需到现场办理的事项,采取网上预约、网上申报、在线查询办理进度等方式,减少现场排队和业务办理时间,最大限度降低群众线下办事聚集引发疫情传播风险。深入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强化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整体联动,建立健全线上线下高效协同的咨询服务体系,持续提高办事材料线上线下共享复用水平。充分发挥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站)作用,推动群众经常办理且基层能有效承接的政务服务事项下沉至便民服务中心(站)办理。推动集成式自助终端向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场所延伸,实现群众办事“就近办”“尽快办”。	<p>发布疫情期间“非接触式”办件模式倡议书,积极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全省一体化平台、爱山东APP、自助终端、邮政快递等“非接触式”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对确需到现场办理的事项,采取网上预约、网上申报、在线查询办理进度等方式,减少现场排队和业务办理时间,最大限度降低群众线下办事聚集引发疫情传播风险。</p> <p>深入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强化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整体联动,建立健全线上线下高效协同的业务咨询、办理服务体系,持续提高办事材料线上线下共享复用水平。</p> <p>实施“县镇同权”改革,将县级实施的131项政务服务事项先后分两批通过直接下放、下放实质性审核权、服务窗口前移等方式赋权镇级实施。</p> <p>实施政务服务便民提升工程,开发“一网通办”集成式自助终端,在县政务服务中心、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配备40台自助终端,实现人社、医保、公积金、不动产等100项高频事项在基层自助办理。</p>	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并持续巩固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大数据中心	刘明法 唐乃宝	王亚玮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3	依托“留抵退税服务专区”，推动留抵退税政策在线直达快享。	面向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加强留抵退税相关政策的解读和宣传，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留抵退税服务专区”，为广大市场主体提供政策查询、网上办理、评价反馈等一站式服务，利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推动退税资金直达市场主体。	面向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加强留抵退税相关政策的解读和宣传。优化政府网站栏目设置，设立企业政策专题专栏，集中公开相关政策和解读材料。全力配合推动留抵退税政策在线直达快享，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留抵退税服务专区”，为广大市场主体提供政策查询、网上办理、评价反馈等一站式服务，利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推动退税资金直达市场主体。	长期坚持	县税务局、县大数据中心	周胜军 唐乃宝	王亚玮
4	优化完善“疫情防控服务专区”，畅通疫情防控信息渠道。	全面梳理为企业和群众提供的疫情防控相关服务信息、服务事项，以及2022年以来疫情防控相关政策、解读文件等，按照“应接尽接、应上尽上”要求，全部接入全省一体化平台“疫情防控服务专区”，方便企业群众信息查询和事项办理。进一步畅通互动交流渠道，利用平台办事咨询、投诉建议、12345热线等渠道，收集、处理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建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促进政务服务水平提升。	在政府网站设立疫情防控专题专栏，分类公开通知公告、疫情防控政策、捐款发放明细、核酸检测点等信息，方便企业群众信息查询和事项办理。 建立完善“1、3、5”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办理机制，不断提升热线办理的工作效率和质量。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为平台，畅通互动交流渠道，定期梳理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建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长期坚持	县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大数据中心、县政府市民投诉中心	王世礼 唐乃宝 曾现军	王亚玮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5	推进健康码相关数据共享,为群众出行提供便捷服务。	利用信息化手段,推动实现区域协查、密接人员、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数据汇聚共享和动态更新,加强工信、公安、交通运输、卫生健康等部门数据比对,不断提高健康码赋码的精准性。通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动健康码相关数据跨地区共享,持续优化健康码系统功能,提升健康码系统性能,加强健康码服务保障,便利群众安全有序出行。	通过淄博市核酸检测信息系统反馈核酸检测结果,经过接口改造供上级部门调用,实现核酸检测、疫苗接种数据汇聚共享和动态更新。加强工信、公安、交通运输、卫生健康等部门数据比对,及时开展疫情随访和流调溯源等工作,切实掌握相关人员的行程信息,利用一体化指挥平台,及时更新维护集中隔离、居家健康检测等人员信息,形成工作合力,不断提高健康码赋码的精准性。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动健康码相关数据跨地区共享,便利群众安全有序出行。	长期坚持	县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大数据中心、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健康局等	王世礼 唐乃宝 王锋 田立勇	王亚玮
6	优化老年人办事服务,便利老年人出行。	依托全省一体化平台,实现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津贴补贴领取等老年人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中便利老年人等群体出行的各项措施,不得将健康码、场所码作为老年人进入政务服务大厅等办事场所的唯一凭证,对老年人等群体可采取登记有效身份证件、出示纸质健康码、核酸检测证明等替代措施。有条件的县和场所要为老年人等群体设立“无健康码通道”,做好服务引导和健康核验。	创新服务理念,采用以“静默认证”方式为主,网上远程自助认证为辅,疑点信息实地精准核实等多种认证方法相结合的工作方法,为老年人办理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津贴补贴领取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提供了更便捷优质的服务。 在公共场所为老年人等群体设立“无健康码通道”,出示个人码进行健康核验。老年人进入政务服务大厅等办事场所,安排工作人员进行扫码、登记、测温、消毒等工作,为老年人提供绿色通道,通过有效身份证件、出示纸质健康码、核酸检测证明措施即可进入。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提供轮椅、全程帮代办服务。	2022年6月30日	县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大数据中心、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	王世礼 刘明法 唐乃宝 王志吉	王亚玮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7	积极运用科技手段，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	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科技手段，在协调联动核酸检测、流调、隔离转运和社区管控等重点环节中发挥更好支撑作用，坚决筑牢疫情防控屏障，构建疫情防控“数字防线”。探索利用科技手段自动筛查核酸检测应检未检人员，推广智能防疫终端、场所码、离线健康码等创新应用，为风险人员排查、核酸检测、抗原检测、流调提供支撑。	建设核酸检测数据核验系统，通过与省卫健委核酸检测数据接口进行数据比对，筛选出每一轮未做核酸的居民（村民），并把相应结果推送给县疫情指挥部核酸检测组，发挥好科技支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将核酸检测情况提供给“爱山东”等平台，在执行场所码查验等措施时显示最近三次核酸检测结果，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场所码”和“提醒弹窗”乘车规定，对不能提供“场所码”的或者出现“提醒弹窗”的严禁乘坐公交车，筑牢疫情防控屏障。充分利用公安机关技术手段，切实做好流调溯源、社区管控等重要环节，加强对监管单位的检查指导，督促企业落实疫情防控相关措施。	长期坚持	县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大数据中心、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健康局等	唐乃宝 王 锋 田立勇 王世礼	王亚玮
8	围绕防控区域内群众办事需求，保障居家群众基本办事服务。	利用全省一体化平台办事咨询、投诉建议、12345 热线等渠道，及时响应居民急需，采用授权代理、亲友代办等方式，为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等区域内居家群众办理必要的政务服务事项提供便利。	安排专人负责梳理关于防控区域内群众反映的有关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投诉事项，第一时间将群众投诉事项反馈给相关部门，分类推进解决并及时回访群众，确保群众满意。 畅通办事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渠道，依托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现线上咨询、线上投诉，为防范区居家群众办理必要的政务服务事项提供便利。	2022 年 6 月 30 日	县政府市民投诉中心、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大数据中心	曾现军 刘明法 唐乃宝	王亚玮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工作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分管领导
9	围绕疫情防控期间货车通行需求,提供信息查询和网上办证服务。	依托全省一体化平台等,建设疫情防控交通管控信息便民查询栏目,及时发布并向社会公众推送相关信息。推进重点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证网上办理、线上线下便捷领取。	进一步梳理疫情防控交通管控政策,与市大数据局工作对接,在政府网站增设交通管控查询栏目,及时发布并向社会公众推送相关信息。 重点物资运输车辆司乘人员可通过关注“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交警”微信公众号,网上办理运输车辆通行证。申请人如实填写车辆、驾驶员、运输货物类别及途径路线,上传运输货物证明材料、驾驶证和车辆相片后,经后台人员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自动生成电子通行证,司乘人员可自行下载至手机备查。	2022年7月31日	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大数据中心	王锋 田立勇 唐乃宝	王亚玮
10	强化平台平稳运行保障,提升平台安全防护水平。	切实做好全省一体化平台运行保障工作,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和数据安全管理,提升平台支撑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服务24小时“不打烊”,各类服务应用安全、平稳、有序运行。建立健全健康码等系统常态化安全检测和风险评估机制,深入排查风险隐患,及时堵塞安全漏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要求,规范健康码等系统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严防数据泄露,保障个人信息安全。加大健康码、核酸检测等系统服务保障力度,确保在使用量陡增、系统升级等情况下提供稳定服务。	配合省市做好安全防护,加强机房日常巡检,定期修改相关系统密码,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增加网络承载能力,保障相关系统平稳运行。规范健康码等系统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严防数据泄露,保障个人信息安全。	长期坚持	县大数据中心	唐乃宝	王亚玮

